

桃園縣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林漢庭
電話：03-3322101-7420；0708900069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edurahim@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教小字第10004705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縣101年度英語比賽實施計畫」乙份，請推薦所屬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01年度英語比賽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提升本縣青少年學子外語能力，培養世界觀及全球視野，增進人際互動關係，特舉辦本比賽。
- 三、本項比賽基本資訊(詳如實施計畫)如后：
 - (一)比賽分組：分為大專組、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說故事組及國小朗讀組等5組。
 - (二)報名日期：自101年2月22日起至3月1日止，請各校至本縣報名網站(<http://tycenglish.tyc.edu.tw/>)完成網路報名；另高中職組與大專組請將報名表填妥後郵寄或傳真至大有國中教務處。
 - (三)比賽題目：除國小說故事組題目由參賽者自行準備外，其餘各組比賽題目統一於101年2月24日公布。
 - (四)比賽序號：請各校於101年3月7日下午2時派員至大有國小參加競賽選手上台序號之公開抽籤作業，未參加者由



1000006116



大有國小代抽；101年3月8日前公布比賽序號於報名網站及承辦學校大有國小(<http://www.dyes.tyc.edu.tw/>)與大有國中(<http://www.dyjhs.tyc.edu.tw/>)網站，不另行個別寄發通知。

(五)比賽日期：101年3月17日(星期六)上午8時至8時20分進行報到，8時30分於各場地開始比賽。

(六)比賽地點：大專組、高中職組及國中組於大有國中；國小說故事組與國小朗讀組於大有國小。

(七)其餘事項請自行參閱實施計畫。

四、各校倘針對本比賽自行辦理校內初選時，請審慎注意相關比賽細節之公平及完善性，以符公允合理。

五、旨揭計畫請由本縣英語比賽報名網站(<http://tycenglish.tyc.edu.tw/>)或本縣國民中小學英語資源網(<http://www.tycetrc.tyc.edu.tw/>)最新消息區下載。

正本：本縣各大專院校、本縣各私立高中職、本縣各公立高中職(含國立)、本縣各國中小、桃園縣私立有得國小、諾瓦國民小學、桃園縣私立福祿貝爾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2011-12-17
14:30:58
電子公文
交換章